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2008-43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12月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08年12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楼江跃、张霞、王泽霞、孙笑侠、陈凌、陈昌志、朱文革、金德钟亲自出席会议,陈侠董事因故未出席会议也未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于2008年12月22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股东提名,推荐楼江跃先生、郑可美先生、金钦法先生、何勇先生、金德钟先生、朱文革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孙笑侠先生、陈凌先生、辛金国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按规定将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经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提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王泽霞、孙笑侠、陈凌对本提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本提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提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报酬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董事工作业务量,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每位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5 万元人民币(含税),非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4万元人民币(含税)。

本提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提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对《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六条"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中第(八)款第2条中 "资金拆借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这项内容予以删除。

原内容:

2.收购、出售或处置资产方面,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评估或验资)的净资产值5%以下且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公益捐赠金额不超过300万元,资金拆借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包括资产的承包、租赁、委托经营、受托经营、资产核销、捐赠或受赠资产,赠与合同的订立、变更和终止,国债投资、战略投资者投资、新股申购、二级市场投资等短期投资范围的资金运用,收购、出售资产;

修改为:

2.收购、出售或处置资产方面,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评估或验资)的净资产值5%以下且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公益捐赠金额不超过300万元,资金拆借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包括资产的承包、租赁、委托经营、受托经营、资产核销、捐赠或受赠资产,赠与合同的订立、变更和终止,国债投资、战略投资者投资、新股申购、二级市场投资等短期投资范围的资金运用,收购、出售资产;

本提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提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条"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第七款第2条中"资金拆借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这项内容予以删除。

原文为:

2.收购、出售或处置资产方面,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评估或验资)的净资产值5%以下且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公益捐赠金额不超过300万元,资金拆借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包括资产的承包、租赁、委托经营、受托经营、资产核销、捐赠或受赠资产,赠与合同的订立、变更和终止,国债投资、战略投资者投资、新股申购、二级市场投资等短期投资范围的资金运用,收购、出售资产;

修订后:

2.收购、出售或处置资产方面,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评估或验资)的净资产值5%以下且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公益捐赠金额不超过300万元,资金拆借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包括资产的承包、租赁、委托经营、受托经营、资产核销、捐赠或受赠资产,赠与合同的订立、变更和终止,国债投资、战略投资者投资、新股申购、二级市场投资等短期投资范围的资金运用,收购、出售资产;

本提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提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第九条中"资金拆借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这项内容予以删除。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全文详见同日刊登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临2008-44号)。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一: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楼江跃,男,1974年出生,研究生,经济师。曾任浙江广厦建筑集团投资部副总经理、浙江广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广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厦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广厦(南京)房地产投资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郑可美,男,1964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98年8月-2000年12月任杭州市经委外经处副处长,2001年1月-2002年6月任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2002年6月-2005年3月任浙江天都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5年3月-2007年2月任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07年2月至今任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

金钦法,男,196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经济师。1979年9月-1981年9月在浙江汽车运输公司从事财务和公路铁路调度工作,1981年9月-1990年5月任浙江汽车运输公司汽车中心站站长,1990年5月-2005年3月任建设银行东阳支行信贷员、信贷科长、行长助理、副行长、党委书记、行长,2005年3月-2006年12月任陕西广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广厦建设集团西安公司总经理,2005年12月-2008年1月兼任陕西时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2月至今任陕西广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1月至今任陕西时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何　勇,男,1956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1980年9月-1983年9月任永康拖拉机厂团委书记,1983年9月-1985年9月在中共浙江省委党校学习,1985年9月-1989年7月任永康拖拉机厂副厂长、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1989年7月-1992年6月任永康市经委主任兼工业局局长、市委办公室主任、永康市市委委员,1992年6月-1995年8月任浙江四方集团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永康市市委委员,1995年8月-1998年11月任浙江省农机工业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省机械厅机关党委委员,1995年8月-1998年12月任浙江省机电设计副院长兼总厂厂长,省机械厅机关党委委员,2001年1月-2005年9月任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裁。2005年2月至今任浙江天都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杭州市余杭区九届政协委员,余杭区慈善总会副会长,浙江省企业联合会、浙江省企业家协会、浙江省工业经济联合会副会长,浙江省高级经济师协会房地产与建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金德钟,男,1949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东阳市人民印刷厂主办会计,东阳市吴宁镇人民政府工业办公室主办会计、财务科长,东阳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主办会计,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办会计、财务资金部经理、财务总监,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现为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职工,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朱文革,男,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9年7月至1993年5月任无锡幸福食品厂工人、生产调度、车间主任、副厂长,1993年5月至2004年3月任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研发部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06年2月任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2月至2008年7月任国联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7月至今,任无锡国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附件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笑侠,男,1963年8月出生,浙江温州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博士,哈佛大学高访学者,享受国务院"人民政府特殊津贴",列入浙江省"151"工程计划第一层次人才计划,2002年获第三届"中国十大杰出中青年法学家"称号,2005年入选教育部"跨世纪优秀人才"计划。现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光华法学院院长,中国法理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常务理事,国际法律哲学-社会科学协会(IVR)会员中国分会常务理事,吉林大学教授、吉林大学理论法学研究中心研究员,学术委员会委员,浙江大学城市学院法学院院长,浙江大学WTO研究所副所长,浙江省法理学与法史学研究会会长,浙江省WTO法研究会副会长。

孙笑侠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无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　凌,男,1966年4月出生,浙江杭州建德人,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有关人力资源管理、家族企业的现代转型、比较经济史和劳动就业问题等。2002年入选浙江省"151"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才,2007年晋升为第一层次人才;2004年入选国家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计划"。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浙江大学劳动经济与公共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家族企业研究所所长,特聘兼职教授;德国维腾大学经济管理系客座教授、意大利特伦托大学经济系欧盟"比较地方发展"项目特邀访问教授;中国劳动学会教学分会理事,浙江省经济学会理事,浙江省劳动学会理事,北京天则经济研究所特约研究员,广东中山大学家族企业研究中心研究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国际留学基金等基金会通讯评审专家。

陈凌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辛金国,男,1962年11月出生,管理学博士,会计学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副教授、教授。1999年—2000年为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2000年—2005年为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财经学院副院长。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会计学教授,浙江省审计学会副秘书长。

辛金国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2008-44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 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公司五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决定召开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年12月24日上午10时

二、会议地点:浙江省东阳市蓝天白云会展中心会议室

三、会议内容: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3、审议《关于董事津贴的提案》;

4、审议《关于监事津贴的提案》;

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提案》;

6、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提案》。

四、会议出席对象:

2008年12月1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公司全体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个人股东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书面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股东代表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于2008年12月18日、19日(上午9:00到下午3: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玉古路166号广厦集团大楼六楼

邮　　编:310013

电　　话:0571-87969988-1221

传　　真:0571-85125355

联 系 人:张霞、邹瑜、吴鑫、赵虹

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盖章(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权限: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

3、《关于董事津贴的提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

4、《关于监事津贴的提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提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

6、《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提案》。赞成(　)反对(　)弃权(　)

如有临时提案,受托人(有/无)权对临时提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日期:　　,本委托书有限期限至　　日止。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印有效;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

3.委托人应对受托人的权限予以明确,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意思进行表决;若否,请在委托人权限中填写对各个审议事项表决。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2008-45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08年12月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08年12月8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吕育土、邹瑜、翁银松出席),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股东提名,推荐吕育土先生、黄旭能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提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津贴的提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的监事报酬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监事工作业务量,拟定第六届监事会每位监事的年度津贴为3 万元人民币(含税)。

本提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另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认真讨论,一致同意选举邹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一:由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简历

吕育土,男,1952年出生,大专学历,国家一级建造师,高级工程师,高级政工师。曾任东阳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工会主席,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黄旭能,男,197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在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中共杭州江干区委办公室工作。现在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局办公室工作。

附件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邹　瑜,女,34岁,本科学历。曾任杭州凯地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助理。现任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2008-46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实施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7 年12月4 日,公司召开的200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详见公司2007年12月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司200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推进过程中,证券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低于发行底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工作一直未取得进展。该方案确定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截止2008 年12 月4日,股东大会的决议有效期已过,公司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因股东大会决议到期失效而放弃实施。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九日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孙笑侠先生、陈凌先生、辛金国先生为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 六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 六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盖章)

２００８年１２月８日于杭州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孙笑侠、陈凌、辛金国,作为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 六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孙笑侠、陈凌、辛金国

２００８年１２月８日于杭州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ST方向　公告编号:2008-50

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8年12月24日(星期三)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12月23日-2008年12月2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12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12月23日9:30至2008年12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08年12月17日(星期三)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内江市甜城大道方向科技园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08年12月17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法律顾问、独立财务顾问等。

(八)提示公告:公司将于2008年12月19日(星期五)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议案一:《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

向内江新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全部资产和负债。

本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二:《公司以新增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上海高远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1)本次合并方案

(2)本次发行具体内容

①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②发行方式

③发行对象

④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⑤发行数量

⑥锁定期安排

⑦上市地点

⑧决议有效期限

本议案须分项表决,各分项表决议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三:《关于邹蕴玉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本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四:《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内江新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书》

本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五:《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高远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书》

本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六:《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七:《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审议通过。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2008年8月14日和2008年12月9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三)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股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股东登记表决方式

(一)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四川省内江市甜城大道方向科技园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41000

联系电话:(0832)2202757

联系人:徐琳、赖艳梅

3.登记时间:自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08年12月17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2008年12月24日14:00以前每个工作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7:00登记。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股东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理人应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参会登记相关手续。

(二)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如下:

1.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操作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12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757;投票简称:方向投票

(3)投票的具体操作: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以10000元代表全部需要表决的议案,以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200元代表第2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决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七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公司以新增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上海高远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2.00
1	本次合并方案	2.01
2	本次发行具体内容	
(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2.02
(2)	发行方式	2.03
(3)	发行对象	2.04
(4)	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2.05
(5)	发行数量	2.06
(6)	锁定期安排	2.07
(7)	上市地点	2.08
(8)	决议有效期限	2.09
议案三	《关于邹蕴玉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内江新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书》	4.00
议案五	《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高远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书》	5.00
议案六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00

注:对于议案二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二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二中的子议案1,202元代表议案二中的子议案2,以此类推。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一至议案七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一至议案七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一至议案七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 元	大于1 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8/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078/83991192

③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http\://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④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 年12月23日上午9:30 至2008 年12月24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 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程序

1.征集对象:本次投票权征集的对象为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08年12月1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自2008年12月17日至2008年12月23日(每日9:00-17:00)。

3.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董事会无偿自愿征集,征集人将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的报刊和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本日在《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四、其它事项

1.会期预定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备查文件及备置地点

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２００８年１２月９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注:本表复印有效)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个人)出席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如部分行使表决权请特别注明)。

相关资料如下表: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方向光电股份数(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	

委托人(签章):

委托日期:２００８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ST方向　公告编号:2008-51

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08年11月1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1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凯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监事会成员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

为彻底改善经营状况,推进公司恢复上市,公司拟向内江新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向投资")转让全部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转让基准日为2008年10月31日。依据中发国际评估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发评报字[2008]第23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附件一),截至2008年10月31日,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48,26077万元,本次转让的资产和负债的价格确定为元人民币。资产交割时,由新向投资承接公司所有的资产及负债。公司所有的在册职工由新向投资负责安置,所有职工在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同时,与新向投资依据现行的劳动法律法规签订新的劳动合同。转让资产自转让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期间发生的全部损益均由新向投资承担或享有。双方应于资产转让协议生效后60日内办理资产交割手续,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对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林立新先生回避表决。)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以新增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上海高远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了推进公司恢复上市、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在向新向投资转让全部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的同时,以向上海高远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远置业")现有股东增发新股的方式吸收合并高远置业(以下简称"本次合并"):

(1)本次合并方案

本次合并的基准日为2008年10月31日,公司新增股份的价格以截至2007年5月23日停牌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为基准,确定为309元股。依据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上会整资评报[2008]第333号)《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附件二),截至2008年10月31日,高远置业净资产的评估值206,67058万元,经公司与高远置业全体股东协商,高远置业的全部股东权益最终确定为205,485万元,换算成公司需向高远置业全体股东定向增发的股份为不超过66,500万股,该部分股份由高远置业的全体股东按照其在高远置业的出资比例分享。高远置业自本次交易的合并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期间(下称"过渡期间")所产生利润由存续公司享有;如果高远置业在过渡期间发生亏损,则该期间发生的亏损由其自然人股东邹蕴玉、周廷、金婉月按各自的持股比例以现金全额补足亏损额。双方应于吸收合并协议生效后60日内办理资产交割手续,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对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本次合并完成后,存续公司将承继及承接高远置业的所有职工、资产、负债、权利、义务及业务,高远置业的四位股东将成为公司的股东,其中邹蕴玉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高远置业股东承诺自公司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36个月内不将新增股份上市交易或转让。

为使新动投资有能力承接公司的巨额负债,在本次交易前,通过公司股东与重组方、债权银行的沟通,已安排新向投资作为高远置业的股东,公司本次增发后公司股东新向投资所获得的新增股份数将为88,666,667股,少于一亿股,不满足公司债权人的要求,因此,高远置业另三位自然人股东邹蕴玉、金婉月、周廷同意在本次合并实施后,对应各自所持高远置业股权比例,将不足一亿股的部分质押给新向投资,待该部分股份符合转让条件时无偿转让给新向投资,以确保新向投资可以获得为向光电新增股份一亿股。新向投资获得的全部新增股份将质押给债权银行。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林立新先生回避表决。)

(2)本次发行具体内容

①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林立新先生回避表决。)

②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林立新先生回避表决。)

③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高远置业的全体股东,即邹蕴玉、周廷、金婉月和新向投资。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林立新先生回避表决。)

④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公司股票的价格以截至2007年5月23日停牌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为基准,确认为309元股;(依据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上会整资评报[2008]第333号)